

開南管理學院 九十四 學年度第 二 學期 公共事務管理 學系科目教學計劃表

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授課教師	修別	開課年級	學分數	每週時數
	中文：地方政府與政治	仝桂美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必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	二年級	3	3
	英文：Local Government and Politics	先修課程	無			
教學目標與內容	1.結合理論與實務，先行建構上位概念。2.經由討論培養學生思考問題與解決問題之能力。3.經由案例討論引發學生對行政法之興趣，進而經雙向溝通培養專業能力。4.培養邏輯思辯能力，建立正確研究途徑。5.培養法政系統之概念與邏輯建構下之解釋力與預測力。6.西方民主國家地方政府與政治之經驗。7.我國地方政府與政治相關問題與未來發展的趨勢及展望。					
實施方法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講解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作法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討論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習法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問答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)。					
評量方式	期中測驗 30%。 期末測驗 40%。 平時成績 30%。 其他 () 成績 □□%。					
授課使用及參考書籍	(請按作者、書名、版別、出版商、發行地、出版年份、起訖頁數順序填寫)。 1.Hugh Atkinson and Stuart Wilks-Heeg, Local government from Thatcher to Blair : the politics of creative autonomy. Cambridge [England] : Polity ; Malden, MA : Blackwell, 2000. 2.仝桂美，地方政府與文官體系。台北：國立編					
科目簡介(可含大綱及教學進度)：						
第一週：地方政府與政治之定義		第十二週：地方選舉				
第二週：相關原理原則與理論建構		第十三週：地方派系				
第三週：全球化之地方政府與政治		第十四週：地方人事				
第四週：新區域主義下之地方政府與政治		第十五週：地方公共事務				
第五週：公民治理和地方政府與政治		第十六週：地方治理				
第六週：地方行政區劃與層級		第十七週：地方監督與府際自主				
第七週：居民之權利與義務		第十八週：期末考週				
第八週：相關民主國家之地方政府與政治						
第九週：期中考週						
第十週：我國地方政府之組織結構與功能						
第十一週：地方財政						
說明：1.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，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，授課班級所屬系、所及教務處課務組；並於開始上課時，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。2.本表於91.4.23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。						

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：



授課教師：

請簽名：仝桂美

課務組
95.4.20
收文章